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3段1
巷1號(國家公園署)
聯絡人：廖明珠
聯絡電話：02-37073831#2332
電子郵件：teresa2@nps.gov.tw
傳真：02-37073806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園綜字第11212801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1506416_1121280106_112D2062087-01.odt、
1121506416_1121280106_112D2062088-01.odt)

主旨：修正本部「重要濕地及其保育利用計畫查詢作業須知」有
關申請查詢收費規定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內政部受理濕地保育法所定查詢及申請許可案件收費標準」第2條規定於112年12月21日修正施行，爰修正旨揭作業須知有關申請查詢收費規定。
- 二、旨揭須知已上傳至本部國家公園署網站 (<https://www.nps.gov.tw/濕地保育>)；另載濕地保育資訊網網站 (<http://wetland-tw.tcd.gov.tw/>)，請於申請查詢時同步於網站查看最新訊息。
- 三、為簡政便民，本部國土管理署已成立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平台 (網址為<https://eland.nlma.gov.tw/seportal/>)，透過收費方式提供單一窗口服務，縮短個別查詢所需時間及改善公文往返之不便，建請善加利用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交通部、環境部、農業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

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
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
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
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
會、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應用地質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、國土管理署、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、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
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
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環境規劃組、保育解說組、秘書室、主計室(均含附件)



裝

04

訂

線